颐高酒店改造提升工程的澄清公告

一、原公告主要信息

原项目名称: 颐高酒店改造提升工程

原项目编号: HJSGC2025G057 原公告日期: 2025年6月25日

二、公告内容(更正事项、内容及日期等)

1、为方便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,技术标评审中的"设备、设施选型配置"评审项,投标人仅需针对以下核心设备进行编制: 空调设备:冷热水机组、空调冷热水及冷却水循环泵、风机盘管、除霾新风机;

智能化设备:无线AP(客用网)、半球摄像机、监控级硬盘、RCU主机、RCU控制箱+电源、电动窗帘电机、客房门锁、UPS主机;厨房设备:灶台、层叠式烤箱、燃气可倾斜式炒锅、电力10格万 能蒸烤箱、低空油烟净化器。

- 2、对施工组织设计采用暗标评审项目的编制要求中的"正文编制格式"进行调整,详见答疑澄清附件。
- 3、删除第三章评标办法章节中正文部分"5.3.2.1投标报价清标"相关内容。

注: 此公告视同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,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各潜在投标人应及时查阅并下载澄清公告及附件,因投标人未及时查阅及获取澄清公告及附件而造成的不利后果,由投标人自行承担。 联系方式

招标人: 黄山市颐科电子商务产业园有限公司

地址: 歙县徽城镇紫阳路与二环路交叉口

项目联系人: 方先生

电话: 0559-6525181、13515598785

招标代理机构: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: 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888号

项目联系人: 张韦杰、王伟

电话: 0551-60661475、19965126798

招标人: 黄山市颐科电子商务产业园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: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4日